新竹市 108 年度大硯建設盃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 宗旨：增進羽球技能，並推廣普及羽球運動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 大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。

三、 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市體育會。

四、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體育會羽球委員會。

五、 協辦單位：竹光國民運動中心

六、 比賽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0 日(日)。

七、 比賽地點：竹光國民運動中心(新竹市北區竹光路325號)

八、 比賽組別：

1. 國小中年級男生組(三、四年級)
2. 國小中年級女生組(三、四年級)
3. 國小高年級男生組(五、六年級)
4. 國小高年級女生組(五、六年級)

九、 參加資格

1. 限就讀於新竹市、新竹縣各校在學學生
2. 不得跨組別報名
   (1) 國小中年級生不得報高年級組，國小高年級生不得報中年級組。
   (2) 女性選手不得參加男生組比賽，男性選手不得參加女生組比賽。
3. 每校每組限報一隊，每人限報一隊，，以校為單位。

十、 報名辦法：

（一） 報名截止日：即日起至 10 月 18 日(五)下午五點止。

（二） 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(並下載報名表，由學校核章，上傳本會備查)。

（三） 免報名費。

十一、 抽籤日期108年 10 月 25 日，採電腦亂數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 賽程公布：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(五)下午五點後，公布於新竹市羽球委員會網站

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hcbad/

十三、　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審定之最新規則。

十四、　競賽辦法：

（一） 各組比賽每點均採三局二勝制，先勝 2 點者為勝方，每局均 21 分，20 分平分時需連勝兩分，最多加至 30 分。

（二） 本次賽制視報名隊數決定採循環賽或單淘汰賽制

1. 出場序為單打、雙打、單打賽制(不得兼點)。

2. 需攜帶學生證或在校證明出場比賽，以備隨時查驗。

（三） 如對對手資格身分有疑義者請於賽前列隊時提出，一旦比賽開始後皆不得提出異議。

（四） 為使大會比賽順利進行，大會擁有提前賽程時間之權利，選手請提前到場，比賽時間若有提前，大會得以直接要求選手上場比賽，經場上唱名超過五分鐘未出場比賽視同棄權。

（五） 學生團體組每隊限報 6 名。

（六） 報名隊數不足三隊大會得視情況取消該組賽事

（七） 抽籤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換選手名單。

（八） 如採循環賽時，積分算法如下：

1. 勝一場得二分，敗一場得一分，棄權得零分；積分多者為勝。

2. 二隊積分相等，勝者為勝。

3. 三隊以上積分相等，以積分相等之相關隊伍，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

(1).(勝點和)-(負點和)之差，大者為勝，若相等則以下列分數計算之。

(2).(勝分和)-(負分合)之差，大者為勝，若再相等，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。

（九） 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，得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
十五、　抗議規定：如有抗議事件，須於事實發生後半小時內提具正式抗議書送達大會審查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貳仟元，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不得再行抗議， 如抗議成立則保證金退還。

十六、抽籤後，無故未參加比賽之學校，該校將禁止參加本會一年內所舉辦之比賽。

十七、　獎勵辦法：

參賽隊數在 10 隊(含)以上取前 4 名，6 隊(含)以上取前 3 名，5 隊(含)以下取 2 名，3 隊取 1 名。頒發獎牌或獎盃。

十八、比賽用球：大會指定用球。

十九、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本大會另行修訂公布之。

新竹市108年度大硯建設盃羽球錦標賽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4">報名組別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3">1.國小男生中年級組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3">2.國小女生中年級組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3">3.國小男生高年級組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 colspan="3">4.國小女生高年級組</td></tr>
<tr><td>隊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領　隊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教練</td><td colspan="2">1</td><td rowspan="2">管　理</td><td row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2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隊員</td><td colspan="2">1</td><td colspan="2">2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3</td><td colspan="2">4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5</td><td colspan="2">6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人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e-mail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備註</td><td colspan="4">1.每校每組限報一隊、每人限報一隊。
2.限就讀新竹市、新竹縣學校、以校為單位組隊報名、不得跨組別報名。
3.並下載報名表，由學校核章，上傳本會備查。</td></tr>
</table>